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111年度截至第2季止食安基金補(捐)助情形季報表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補助單位	核准日期	決算數	補助事項或用途	縣市別
食品藥物管理署合計		2,635,199		
一、補助		2,035,199		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	1101202	1,584,666	111年食品安全保護基金補助從事有關促進食品安全之事務、業務或研究計畫-111年桃園市「桃食有星餐食安心」專案推動計畫-提升百人企業員工食品安全	桃園市
臺中市食品藥物安全處	1101202	450,533	111年食品安全保護基金補助從事有關促進食品安全之事務、業務或研究計畫-炊蒸製品添加物抽驗暨提升製程衛生輔導計畫	臺中市
二、捐助		600,000		
社團法人台灣消費者保護協會	1101202	600,000	顧可飛DHA藻油膠囊塑化劑超標團體訴訟-第二審	高雄市

備註：

1. 核准日期：係案件簽奉核可之日期。
2. 累計撥付金額：當年度補(捐)助計畫截至本季之累積撥付金額。
3. 個人：請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辦理。
4. 本表揭露之範圍係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7條第9款規定辦理。